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 11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

（三）2023 年 4 月 14 日，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公司现有五名监事，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

会议经审议与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认为该报告全面地反映了 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经审议与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经审议与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客观真实，决策程序

合法合规，没有损害股东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临 2023-006）。

该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会议经审议与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为：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经审议与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相关附件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